证券代码:300930 证券简称:屹通新材 公告编号:2022-064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屹通新材”)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其中公司拟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在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德农商行”)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赎回金额(万元)	投资收益(元)
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支行 建德支行	浙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2062103MA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年06月24日	2022年09月23日	1.60%或2.80%或3.20%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141555.56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资金来源
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2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450 注2*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9月15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	3.00%-4.00% 注1*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持有建德农商行 5.02%股权,为建德农商行股东。鉴于建德农商行股权结构分散,公司系建德农商行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建德农商行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在建德农商行进行现金管理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 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和正常的生产经营。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信银理财安盈象固收稳健季开5号理财产品	6,000	公募、开放式、固定收益类	2021年9月7日	以季度为周期顺延到回	3.2%-4.0%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信银理财安盈象固收稳健季开5号理财产品	4,000	公募、开放式、固定收益类	2021年9月7日	以季度为周期顺延到回	3.2%-4.0%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信银理财安盈象固收稳健季开5号理财产品	2,000	公募、开放式、固定收益类	2021年9月7日	以季度为周期顺延到回	3.2%-4.0%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200	保本保收益型	2021年9月10日	2021年12月13日	1.50%-3.50%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100	保本保收益型	2021年9月10日	2021年12月14日	1.49%-3.51%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信智安盈系列366期收益凭证	3,000	本金保障型动收益凭证	2021年9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	2.00%-3.65%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5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1年11月11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3.00%-4.0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6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1年11月11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3.00%-4.0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7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1年11月11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3.00%-4.0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8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挂钩Shibor利率人民币存款	2,000	保本保收益型	2021年12月10日	2022年1月10日	1.69%-4.45%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9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400	保本保收益型	2021年12月16日	2022年3月17日	1.50%-3.50%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0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天期国债逆回购	3,000	/	2021年12月30日	2022年1月4日	5.2%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1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节节升利系列1506期收益凭证	3,010	本金保障型动收益凭证	2022年1月5日	2022年4月6日	2.0%-3.6%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1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02月10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3.00%-4.00% 注1*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3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02月10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3.00%-4.00% 注1*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2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2月17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3.00%-4.00% 注1*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15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2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2月17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3.00%-4.00% 注1*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6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信福”2022年第1期封闭净值型(高净值客户专属)理财产品	5,500	非保本收益型产品	2022年02月24日	2022年05月27日	3.8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7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信福”2022年第17期封闭净值型(高净值客户专属)理财产品	5,000	非保本收益型产品	2022年02月24日	2022年08月31日	4.0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8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687期	3,2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年03月04日	2022年03月31日	1.6%-3.03%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9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29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22年03月10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3.00%-4.00% 注1*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0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400	保本保收益型	2022年3月23日	2022年7月1日	1.50%-3.44%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061期	3,5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年04月02日	2022年04月29日	1.6%-3.20%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04月07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2.10%-3.7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3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04月07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2.10%-3.7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4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9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04月07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2.10%-3.7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5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2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2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4月14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2.10%-3.7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6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409期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年05月01日	2022年05月31日	1.6%-3.25%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7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信福”2022年第51期封闭净值型(高净值客户专属)理财产品	5,000	非保本收益型产品	2022年06月01日	2022年09月01日	3.20%-3.5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8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22UY0105	2,5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年06月03日	2022年09月01日	1.60%-3.32%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9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浙商银行结构性存款2022062103MA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年06月24日	2022年09月23日	1.60%或2.80%或3.20%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30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400	保本保收益型	2022年7月6日	2022年9月5日	1.50%-3.26%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保本保收益型	2022年7月11日	2022年9月9日	1.50%-3.26%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3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22RX0101	1,3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年9月5日	2022年10月8日	1.60%-3.00%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否
33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000	保本保收益型	2022年9月7日	2022年10月12日	1.50%-3.15%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否
34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保本保收益型	2022年9月13日	2022年10月13日	1.50%-3.15%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否
35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2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450 注2*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9月15日	以28天为周期顺延到回	3.00%-4.00% 注*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否

注1*:根据建德农商行3月8日发布的《关于调整“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和月月赢2号业绩比较基准的公告》,自2022年3月9日起,银行对“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产品代码:808FSXYYYY01)和月月赢2号(产品代码:808FSXYYYY02)理财产品业绩比较基准进行了调整,预期年化收益率由3.0%-4.0%下调至2.1%-3.7%。

注2*: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赎回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2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500万元,由于银行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将赎回本金指令输成50万元,导致公司实际赎回本金50万元。经双方协商,将上述赎回本金操作视同公司于赎回日收到本金500万元,并于当日重新购买450万上述理财产品,合同条款仍按原理财产品的相关条款履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10,750.00万元。公司未超过股东大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七、备查文件

1、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2-058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相关人员辞职及被执行监视居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蔡高校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蔡高校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蔡高校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其辞职自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

蔡高校先生为裕高(中国)有限公司之全资股东,目前通过裕高(中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84,251,96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8.73%。蔡高校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系亲兄弟关系,裕高(中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蔡荣军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蔡高校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谨向蔡高校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近日收到蔡高校先生家属的通知,蔡高校先生被浙江省台州市公安机关执行监视居住。经公司初步了解,蔡高校先生所涉事项系其个人案件,与公司无关,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案件正在调查过程中,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7日

股票代码:002023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2-045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朱晓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朱晓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选举其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截至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出通知之日,朱晓刚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朱晓刚先生已经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朱晓刚先生的通知,其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证书编号:2209131785)。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ST顺利 公告编号:2022-065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会议选举杨晓燕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近日,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00002265924591
名称: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杨晓燕
注册资本:柒亿陆仟伍佰柒拾玖万玖仟叁佰伍拾叁元(765,799,353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6 年 09 月 24 日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 57 号 5 号楼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开发、推广、服务、咨询与转让;研制、开发多媒体网络信息系统软件、多媒体网络工程设计咨询、企业中介代理并提供相关的技术、管理和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服务;经营国家禁止和指定公司经营以外的进出口商品。(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5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钟昊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华林证券授权柯润霖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柯润霖、韩志强,持续督导期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更不影响华林证券对公司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钟昊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附件:柯润霖先生简历

柯润霖,保荐代表人,华林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副总经理,曾负责或参与国信证券(002736)短期融资券业务;深高速(600548)中期票据业务;中荣股份、祥源新材(300980)、冰川网络(300533)、米哈游等 IPO 项目;麦格米特(002851)、今天国际(300532)、万兴科技(300624)再融资项目;具有丰富的不同融资品种的项目经验。

证券代码:301205 证券简称:联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786.46 万元置换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审核报告,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48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0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40.37 元,募集资金总额 72,746.74 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5,756.25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6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2]第 2-00073 号),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全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根据《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
1	高速光模块及 5G 通信光模块建设项目	37,699.00	37,699.00
2	联特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593.00	15,593.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700.00	6,700.00
合计		59,992.00	59,992.00

注: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投资需要的金额部分为超募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8,587.9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高速光模块及 5G 通信光模块建设项目	8,331.34	8,331.34
2	联特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6.56	256.56
合计		8,587.90	8,587.90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为 198.56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含税金额	不含税金额	已从募集资金中扣除(不含税)	已预先支付资金金额(不含税)	拟置换金额(不含税)
1	承销保荐费	5,456.01	5,147.18	5,147.18		
2	审计及验资费	870.00	820.75		198.11	198.11
3	律师费	572.40	540.00			
4	信息披露费	490.00	462.26			
5	上市手续费及其他	20.50	20.29		0.45	0.45
合计		7,408.90	6,990.49	5,147.18	198.56	198.5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出具《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大信审[2022]第 2-00499 号),对上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予以审核。

四、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8,786.46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8,587.90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198.56 万元。

(二)监事会意见

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8,587.90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198.56 万元。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8,587.90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198.56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四)会计师事务所审核意见

经核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2]第 2-00499 号),认为公司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核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2]第 2-00499);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1205 证券简称:联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3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48 号)同意注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02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40.37 元,募集资金总额 72,746.74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约 6,990.49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5,756.25 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2]第 2-00073 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设及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确定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武汉软件园支行、中国银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行、交通银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行、招商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根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及存放金额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存储金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软件园支行	3202105829100307901	76,075,650.00	超额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行	579482193818	67,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交通银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行	421421088012002582560	155,930,000.00	联特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	127906474810803	376,990,000.00	高速光模块及 5G 通信光模块建设项目
合计		675,995,650.00	

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5,756.25 万元,与上表中合计金额差额部分为尚未扣除的发行费用(包括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及其他发行上市费用等)。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下所称甲方为公司,乙方为上述四家银行,丙方为海